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40051621104001C

第 1 页 共 4 页

报告抬头公司名称 烟台白马包装有限公司
地 址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电信路222号

以下测试之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并确认

样品名称 尼龙塑料制品
材质 PA
样品接收日期 2024.01.25
样品检测日期 2024.01.25-2024.01.30

检测要求 根据客户要求，对所提交样品中的双酚A（BPA）进行测试。

检测依据 请参见下页。

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。



王玉坤

王玉坤

授权签字人

日 期

2024.01.30

No. S319318632

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信达路100号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051621104001C

第 2 页 共 4 页

检测依据

测试项目	测试方法	测试仪器
双酚A (BPA)	参考US EPA 3550C:2007 & US EPA 8321B:2007	LC-MS-MS

检测结果

测试项目	结果	方法检出限
	001	
双酚A (BPA)	N. D.	5 mg/kg

样品/部位描述

序号	CTI样品ID	描述
1	001	米白色塑料

备注: -N.D. = 未检出 (小于方法检出限)

-mg/kg = ppm = 百万分之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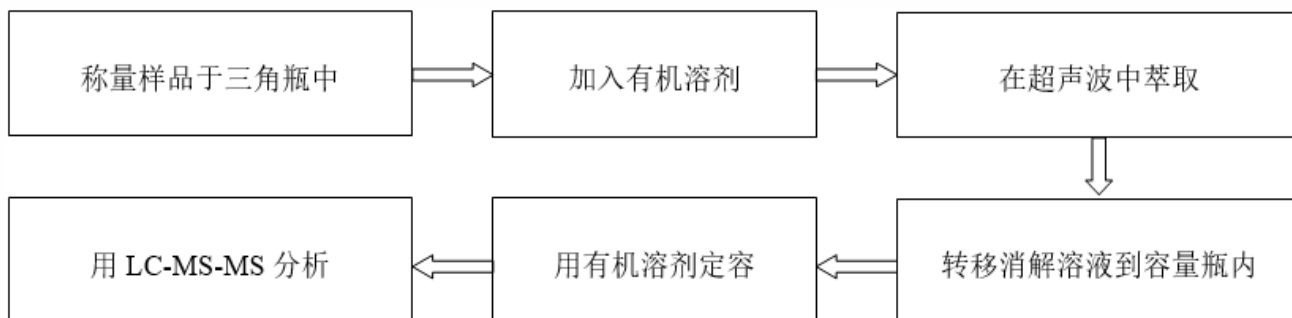
注释: 本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供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用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051621104001C

第 3 页 共 4 页

检测流程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051621104001C

第 4 页 共 4 页

声明:

1.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、“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;
2.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及地址、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, 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, CTI未核实其真实性;
3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;
4. 除非另有说明, 报告参照ILAC-G8:09/2019 / CNAS-GL015:2022使用简单接受(w=0)二元判定规则进行符合性判定;
5. 未经CTI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*** 报告结束 ***